

##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臺北市南海路37號  
承辦人：陳建穎  
電話：(02)2312-4686  
傳真：(02)2312-4662  
電子信箱：
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9日  
發文字號：農輔字第1090024096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年度推廣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活動.pdf）

主旨：檢送本會「食農教育傑出貢獻獎」選拔活動報名簡章，請貴機關(單位)踴躍報名，並協助公告及轉知所轄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第6次全國農業會議結論辦理。
- 二、本會為推動全民食農教育運動，透過農業端、教育端、社區及個人等推動與環境共好、自發實行健康飲食生活、人際互動與文化傳承，藉此集結食農教育多元推動之優良典範模式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為表揚對推廣食農教育具有貢獻之團體，以期更多力量投入食農教育之推廣，帶動全民提升食農素養，特訂定選拔辦法。
- 四、本案報名對象為機關(構)、依法立案之團體及法人組織，並具有下列事蹟之一者，均得於報名資料內予以敘明：
  - (一)培養國民良好飲食習慣，瞭解食物來源、飲食文化、在地農產業特色及環境生態之循環關係，進而改變個人行

- 
- 為模式，支持在地農產業發展，影響深遠。
- (二)培植食農教育推廣人力，提升教學量能，具相當成效。
  - (三)輔導及扶植在地團體、社群、學校或民眾提升食農素養，促進國產農產品地產地消，貢獻卓著。
  - (四)從事食農教育研究或出版、議題推廣，具重大貢獻。

五、本案採網路報名，即日起至109年9月23日(三)，並請依照網站報名方式填寫及上傳相關資料(<https://fae.coa.gov.tw/ocafae/>)，活動詳細資訊請詳附件報名簡章，如有相關意見與問題，請逕洽本案承辦單位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林專員忻怡(02-2698-2989分機02963)與劉專員沐澄(分機03185)。

正本：教育部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、各縣市政府、公私立國民中小學、公私立高中及高職、公私立大專院校、各級農會、各級漁會

副本：財團法人中國生產力中心、本會各單位暨所屬各機關(均含附件)

